

交通部公路局暨所屬臺北區監理所 114 年約僱人員甄試 第二試（電腦測驗、口試）試場及注意事項說明

一、甄試試場：

(一) 試場：本所宜蘭監理站（以下簡稱宜蘭站），地址：宜蘭縣五結鄉中正路 2 段 9 號，交通資訊請參閱以下網站資訊

<https://tpmvo.thb.gov.tw/cp.aspx?n=1109>

(二) 報到地點：宜蘭站 3 樓第 1 會議室。

(三) 電腦測驗地點：宜蘭站 2 樓第 2 會議室。

(四) 口試地點：宜蘭站 3 樓站長室。

二、注意事項說明：

(一) 測驗科目及時程（114 年 7 月 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40 至結束）：

時間	測驗時間	備註
10：40-10：45	報到(含查驗證件) 考試流程說明	1. 請先至報到地點簽到及查驗證件。 2. 報到後，請於報到地點等待工作人員叫號實施電腦測驗。
10：45-結束	電腦測驗	1. 依序施測，練習時間 1 分鐘 1 次，正式測驗時間 1 分鐘。 2. 電腦測驗不合格者，不得參加口試。
11：00-結束	口試	1. 通過電腦測驗後，依考生編號次序入場口試。 2. 具有與擬任職務相關之證照，得提出供口試委員參考。

(二) 請務必**攜帶具有本人照片之身分證件正本**（限國民身分證、健保 IC 卡、護照，請擇一攜帶；其中護照須於有效期限內），未攜帶者不得入場應試。若因相片辨識困難，必要時得拍照存證。

(三) 第 2 試(電腦測驗及口試)評分標準，請參閱甄試簡章-肆、成績計算及錄取方式相關規定。